

2023年度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程质量的法规、规定、标准。

(2) 负责检查督促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健全质量保证工作，参加受监工程的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

(3) 按照国家和水利行业有关工程建设法规、技术标准和设计文件，管理和指导水利工程及其配套、辅助（含住宅和文化卫生）和附属工程建设质量工作。

(4) 负责对受监工程进行工程质量等级核定。

(5) 监督受监工程质量事故处理。

(6)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7)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的职能。对水利工程实体质量以及所采用的建筑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抽样检测，委托经计量认证合格并有水利工程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

(8) 负责全市在建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负责受监水利工程建设的安全生产日常巡查检查工作，做好检查记录和工作台账。

二、单位机构设置

按照2019年3月机构改革时中山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中山编委[2019]18号”文批复，市编委对质安中心“三定”方案规定的工作职能和内部工作管理情况，以及市水务局对质安中心开展水利

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的要求，质安中心设立办公室、质监一股、质监二股共3个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1.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64.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0.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6.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6.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96.04	总计	60	696.0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6.04	69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4.01	56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64.01	56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06.83	50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3.18	4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6.04	638.86	57.1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	81.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0	20.7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4.01	506.83	57.18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64.01	506.83	57.18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506.83	506.83	0.00	0.00	0.00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3.18	0.00	43.18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7	50.4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56	81.5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64.01	564.0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47	50.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6.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6.04	696.0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6.04	总计	64	696.04	696.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96.04	638.86	57.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6	81.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6	81.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5	19.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0	41.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0	20.7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4.01	506.83	57.18
21303	水利	564.01	506.83	57.18
2130301	行政运行	506.83	506.83	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43.18	0.00	43.1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00	0.00	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7	50.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7	50.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7	50.4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4
30101	基本工资	62.04	30201	办公费	3.56
30102	津贴补贴	268.43	30202	印刷费	0.02
30103	奖金	75.6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2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0	30206	电费	7.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0	30207	邮电费	0.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7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30211	差旅费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8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7
30302	退休费	18.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9.32		公用经费合计	49.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8	0.00	3.22	0.00	3.22	0.06	2.95	0.00	2.90	0.00	2.90	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696.0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96.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6.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84万元，增长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费用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696.0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96.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38.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58万元，增长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57.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6万元，增长30.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9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6.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84万元，增长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费用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96.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6.0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89万元，下降0.1%；主要变动情况：办公经费压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28万元的90.2%，比

上年决算数增加0.43万元，增长16.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万元，完成预算3.22万元的9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4万元，增长22.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万元，完成预算3.22万元的9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4万元，增长22.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0.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1万元，下降66.59%。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车辆使用次数增加，运行成本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06万元，占1.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

出2.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高速公路通行费、维修保养、保险、年审等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工作和相关业务单位业务交流，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对我市在建水利工程开展安全及质量检查。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3万元，增长11.5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5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8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4.2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工地检查等公务；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57.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开展了重点项目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共组织对水利工程质量安全日常监督检查费和物业管理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项目绩效评价无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所有项目均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较好完成各项目标，表现良好。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项目支出57.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基本较好完成各项目标，表现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项目整体支出及水利工程质量安全日常监督检查费和物业管理费2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7.7万元，执行数57.1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度，单位办公环境整洁、工作秩序正常运转，全市在建水利工程项目建设质量验收合格率100%，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现的问题主要是调查问卷满意度为90%，没有达到95%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明年将加强与采购单位工作人员的沟通，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日常监督检测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2万元，执行数为43.1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对在建水利工程开展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施工过程实体质量检测项目共18项，共检测灌注桩低应变14组、方桩低应变5组、搅拌桩抽芯34米、闸门涂层总厚度40组、闸门焊缝检测144.06米、断面检测62组、土工布检测2组、回填土压实度163组、土样分析16组、钢筋原材116组、水泥6组、混凝土抽芯48组，混凝土氯离子检测3组、注水试验渗透系数检测4组。发现的问题主要是调查问卷满意度为90%，没有达到95%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明年将加强与采购单位工作人员的沟通，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物业管理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采购，与中山市五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定点采购合同》，由该公司提供本单位办公区域正常工作秩序和保洁、保安、后勤用电安全。2023年度做到保洁、保安、后勤到岗率100%，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发现的问题主要是调查问卷满意度为90%，没有达到95%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明年将加强对物业服务人员的管理，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